

**條款編號T&C-T029**  
**有關 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

**SmarTone**

**1) 合約期限:**

1.1 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合約期限由服務生效日期起計算（「Bolt-on 合約期限」）。Bolt-on 合約期限之約滿日期將與客戶之服務號碼以下之合約期限的約滿期相同。客戶可參閱銷售及服務合約(或銷售及服務合約附帶協議)中列明之合約期限的約滿期。若客戶選用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時服務號碼之合約期限已屆滿，客戶須使用12個月Bolt-on附加數據組合(即「Bolt-on 合約期限」)。

**2) 服務計劃:**

2.1 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只適用於已選用 2GB 本地數據用量之指定月費計劃之客戶，包括

- a) \$238 或以上之SIM Only 綜合通話及數據計劃 或
- b) \$298 或以上之購買智能手機之綜合通話及數據計劃 或
- c) \$398 或以上之iPhone 月費計劃

2.2 客戶之服務號碼最多可申請10個 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

2.3 客戶必須於 Bolt-on 合約期限內選用於銷售及服務合約所詳述之 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

2.4 客戶選用 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時須繳付首月整月的服務費用方可享用整月數據用量。首月 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服務不足一個月亦須繳付首月整月的服務費用。

2.5 每月內餘下未使用的數據用量不能累積至下月之月結單。

**3) 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3.1 於 Bolt-on 合約期限內，客戶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須向本公司支付詳述於銷售及服務合約內之算定損害賠償(即指定損害賠償 HK\$100 x Bolt-on 合約期限尚餘之期數):

- a) 若客戶更改選用非上述指定月費計劃; 或
- b) 若客戶終止使用 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 或
- c) 若客戶更改流動電話號碼 / 註冊姓名; 或
- d) 不論任何原因引致流動電話服務終止。

**4) 有關Bolt-on 附加數據組合之數據服務（「數據服務」）:**

4.1 數據用量只限本地（香港）使用，其他地區則按標準漫游收費計算。除非客戶選用指定 Blackberry 服務計劃，數據用量不適用於 BlackBerry 手機。

4.2 使用數據服務時，客戶必須確定使用本公司指定之設定[包括但不限於APN 設定 (只適用於數據服務)] 及手機。客戶可向本公司店舖職員查詢有關之設定及手機。若客戶不遵守這指定條例使用數據服務，本公司將有權立即暫停/終止服務，而毋須作事先通知。此外，本公司 亦有權就客戶不遵守這指定條例而使用數據服務向客戶徵收費用，有關收費則會按本公司的現行收費計算。

4.3 客戶在以下情況，不應使用數據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對 (i) 本公司提供、完成或維持網絡或其他服務水平及質素的能力有不良影響的任何行動；以及(ii) 有意不正當使用數據服務而對本公司造成損失或損毀， 例如利用服務作商業用途或轉售數據服務。

4.4 本公司會確保本公司電訊網絡(「網絡」)的系統資源在服務的各個用戶(「用戶」)之間公平分配。如果客戶未能遵守第4.3(i) 條指明的禁止規定，或如發生第4.3(i) 條所述的任何一種或多種情況，或據本公司的合理認定，客戶使用數據服務引致本公司對用戶提供、完成或維持其網絡或其他服務的水平或質素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或者客戶使用數據服務的方式對本公司造成損失或損害，本公司可立即採取其認為合理需要或適當的措施，包括但不只限於限制傳輸，流量，而且不必事先給予通知。有關通訊量控制管理的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網頁 smartone.com。

4.5 如果客戶未能遵守第 4.3(ii) 條指明的禁止規定，或如發生第 4.3(ii) 條所述的任何一種或多種情況，或據本公司的合理認定，客戶使用數據服務的方式對本公司造成損失或損害，本公司可立即採取其認為合理需要或適當的措施，包括但不只限於限制傳輸，流量，暫停或終止為客戶提供的數據服務而且不必事先給予通知。